

日前，省工业设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《河北省市级工业设计创新中心建设指导规范》提出，各市工业设计创新中心立足服务本地区制造业转型升级，坚持政府支持、市场化运作，由地方政府与相关高校、有实力的设计机构（公司）、具有资源整合能力的制造企业或其他适合的单位合作共建。中心承建单位应编制科学可行的建设方案，确保中心的可持续运营和发展。

指导规范指出，硬件设施方面，各市工业设计创新中心办公用房原则上不少于 1800 平方米，定州、辛集可适当调低办公用房面积标准，但不低于 1200 平方米；建有会议室、培训场地、设计展厅、设计机构联合办公空间，会议设备、办公家具、水电网等设施完善；围绕材料应用、手板制作、设计交易等，以自营或引进方式，设有服务当地制造企业和设计公司的公共设计服务平台。

中心整合聚集设计创新资源，在提供基本服务功能的基础上，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5571

